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對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全部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轉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註冊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



###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8)

####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馬群大道10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7至第8頁。

本通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將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按其印備之指示填妥，並無論如何於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及其續會各自之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本公司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僅為H股股東)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馬群大道10號(如僅為內資股股東)。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

\* 僅供識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	3
2.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	3
3. 股東特別大會 .....	6
4. 推薦建議 .....	6
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	7

---

## 釋 義

---

「公司章程」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曾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董事會
「本公司」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目前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708)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內資股，乃以人民幣認購，而所有該等股份均並無於聯交所上市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上午十時正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海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即本通函付印前核實當中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 釋 義

---

「三寶集團」	南京三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修改及補充
「股份」	內資股及H股
「股東」	股份持有人，除另有聲明外，包括內資股及H股持有人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戰略委員會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8)

執行董事：

沙敏先生  
馬風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漢輝先生  
高立輝先生  
牛鐘潔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江蘇省  
南京市  
棲霞區  
馬群大道10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至200號  
信德中心31樓3112A室

敬啟者：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普通決議案審議(如屬適當)批准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進一步資料。

2.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執行董事之辭任，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張軍民先生(「張先生」)已向本公司提呈辭

\* 僅供識別

---

## 董事會函件

---

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職務，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起生效，以投放更多時間專注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江蘇智運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江蘇智運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審議通過建議委任劉民先生（「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蔡麗娟女士（「蔡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建議委任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蔡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須待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

劉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劉民先生，48歲，大學本科學歷，工學學士學位，正高級工程師（智能交通專業）。劉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七月畢業於南京理工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應用專業。一九九六年八月至一九九七年八月，就職於山東省地方鐵路局青臨鐵路運管處，擔任辦公室秘書。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一九九九年七月，就職於清華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辦事處工作，歷任銷售部經理、售後服務部經理。一九九九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就職於本公司，歷任圖形圖像事業部渠道經理、交通科技事業部市場經理、附屬全資公司江蘇智運公司副總經理、戰略推進中心副總經理、附屬控股公司南京數字城市投資建設有限公司總經理。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八月，於江蘇馭道數據科技有限公司（「江蘇馭道公司」）擔任董事和總經理。二零一九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七月，於青島大數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青島大數據公司」）擔任董事和總經理。二零二零年八月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就職於三寶集團，擔任董事長助理。江蘇馭道公司及青島大數據公司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三寶集團之附屬公司。

關於建議委任劉先生為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劉先生具有豐富的項目實施及經營管理經驗，對本集團的發展及經營狀況有深入的瞭解，並對智能交通有深刻的認知和理解。董事會相信，劉先生將以其豐富的經驗和知識，定能為本集團的持續健康發展作出貢獻及推動。

---

## 董事會函件

---

蔡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蔡麗娟女士，48歲，大學本科學歷，中級經濟師。彼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就職於南京航海低壓電器有限責任公司，擔任辦公室主任。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九月，於江蘇智運公司擔任人力行政總監。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今，於三寶集團擔任董事會秘書、辦公室主任、行政總監等職務。

蔡女士現任三寶供應鏈管理(南京)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南京五洲製冷集團有限公司及青島寶昊科技有限公司之董事；青島大數據公司及南京承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董事兼總經理；三寶集團、三寶金山控股有限公司、南京五洲三寶企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及江蘇三寶金山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之監事(上述公司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三寶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蔡女士現任南京文化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關於建議委任蔡女士為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已考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本集團發展等因素。董事會相信委任非執行董事將使董事會結構更加平衡，並加強對董事會運作的監督功能。

劉先生及蔡女士各自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由彼等之委任獲批准的股東大會日期開始及於董事會第八屆任期屆滿時結束，惟須遵守本公司公司章程中退任及重新委任之規定。劉先生及蔡女士的酬金將由董事會經考慮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及參考彼等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劉先生及蔡女士概無(i)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本公司之股份權益；(ii)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v)於過去三年內於公開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概無有關建議委任劉先生及蔡女士之其他事項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及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 3. 股東特別大會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已載於本通函第7頁至8頁。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亦隨附於本通函內。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盡快將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使用)按其印備之指示填妥，並無論如何於股東特別大會之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為H股持有人)或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馬群大道10號(如為內資股持有人)。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出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決議案將投票表決。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後以上市規則規定方式就投票結果作出公佈。

### 4.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批准委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並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沙敏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8)

茲通告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馬群大道10號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商討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 (1) 審議並批准委任劉民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自獲本次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及
- (2) 審議並批准委任蔡麗娟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自獲本次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沙敏

中國，南京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 僅供識別

---

## 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倘屬聯名持有人，則代理人委任表格可由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簽署，惟倘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無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則只有於股東名冊中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排名首位之一名聯名持有人有權於會上投票。
2. H股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及經由公證人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的副本，必須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前二十四小時或指定表決時間前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股份有限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及倘屬內資股持有人，則送達本公司之主要地址(地址：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棲霞區馬群大道10號)，方為有效。閣下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按其意願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該情況下，則代理人委任表格被視為已撤回論。
3.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倘屬受委任代理人，則為代理人委任表格)。
4.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七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香港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半前送抵H股過戶登記處(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